

神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神安委发〔2024〕3号

神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开展春节及“两会”期间安全生产 督导检查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安委会、市消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各市属国有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我市春节及“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市安委会决定开展春节及“两会”期间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导对象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安委会、市消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各市属国有企业。

二、督导时间

2024年1月27日—2024年3月17日。

三、督导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传达落实情况；神木市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议精神及议定事项落实情况；各镇街、各部门和各单位春节及“两会”等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及推动落实情况；冬春火灾防控、道路交通、群众聚集性活动等安全防范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落实情况；企业春节及“两会”等重点时段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自查、排查落实情况；《神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关于开展全市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大排查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神木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平安神木”消防安全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和《神木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市彩钢房消防安全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工作落实情况；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落实情况；春节和“两会”等重点时段应急值守落实情况。

四、督导方法

采取明察暗访、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

五、分组安排

第一组：

组 长：李大伟 市委办副主任

成 员：高 华 驻市教体局纪检监察组四级主任科员

苏 平 市委办干部

李 程 市应急管理局综合协调科科长

姬 磊 榆神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联络员：苏 平 18992229250

负责督导店塔镇、永兴街道、滨河街道、迎宾路街道、西沙街道、产业园区管委会、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局、兰炭产业办、市公安局、市工贸局、市民政局、国网神木供电公司、交建集团。

第二组：

组 长：苏彦峰 市政府办二级主任科员

成 员：党忠雄 驻市卫健局纪检监察组四级主任科员

刘嘉乐 市政府办干部

汪 峰 市应急管理局工会主席

侯元元 神木市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联络员：刘嘉乐 18220221600

负责督导大柳塔镇、孙家岔镇、中鸡镇、尔林兔镇、麟州街道、兰炭产业园区管委会、市住建局、市城管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教建办、文旅集团、能源集

团、文投集团。

第三组：

组 长：史向刚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成 员：张 帅 市纪检监察委党风室干部

任 帅 市委办干部

苏耀军 市应急管理局综合协调科干事

杨建军 神木市消防救援大队文员

联络员：苏耀军 15991921923

负责督导贺家川镇、沙峁镇、花石崖镇、万镇镇、西沟街道、市林业局、市卫健局、市交管大队、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局、市统战部、市气象局、城投集团、信产集团。

第四组：

组 长：田步飞 神木市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成 员：李云江 驻市发改科技局纪检监察组干部

杨红飞 市政府办干部

侯小龙 市应急管理局综合协调科干事

亢智文 榆神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联络员：亢智文 15909122026

负责督导高家堡镇、锦界镇、大保当镇、马镇镇、栏杆堡镇、市高新区管委会、市教体局、市交通局、市能源局、供销社、市行政审批局、邮政集团、水务集团、工矿商贸集团。

六、工作要求

(一) 各镇街园区、各部门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督导工作，切实加强领导，认真配合。

(二) 各督导组要本着高度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扎实开展督导检查，督导务必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三) 各督导组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要求，轻车简从，廉洁自律。

联系人：张小慧（市安委办）

联系电话：19929576579

邮 箱：1251056775@qq.com

附件：神木市春节及“两会”期间安全生产督查内容明细表



附件：

神木市春节及“两会”期间安全生产督查内容明细表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内容细则 | 检查情况 |
|---|------|
| 1. 习近平总书记针对1·9河南南阳市方城县英才学校宿舍楼火灾事故、1·22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1·24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落实、警示教育情况。 | |
| 2. 神木市1月5日和1月23日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议精神传达学习情况及议定事项落实情况。 | |
| 3. 各镇街、各部门和各单位春节及“两会”等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及推动落实情况。 | |
| 4. 冬春火灾防控、道路交通安全、群众聚集性活动等安全防范工作开展落实情况。 | |

| | |
|--|---|
| | 5. 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落实情况。 |
| | 6. 企业春节及“两会”等重点时段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自查、排查落实情况。 |
| | 7. 全市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大排查的工作落实情况，是否成立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安排部署，并逐步建立隐患台账。 |
| | 8. “平安神木”消防安全集中攻坚行动落实情况。 |
| | 9. 全市彩钢房消防安全集中整治工作落实情况。 |
| | 10.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落实情况。 |
| | 11. 春节和“两会”等重点时段应急值守落实情况。 |

督导人员签字：